

# 國立臺灣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學生汽車停車證應行注意事項

## 一、重要日程表：

要項	日期	備註
登記	114 年 7 月 30 日 (星期三)起 至 114 年 8 月 31 日(星期日)止	一律採網路登記，逾期恕不受理
公告中籤 名單	114 年 9 月 3 日(星期三)	中籤名單預計 16:00 後公告
正取  報到含完成 繳費	114 年 9 月 4 日(星期四) 09:00 起 至 114 年 9 月 10 日(星期三) <u>中午 12:00 止</u>	1. 一律採線上報到，並依期限內完成繳費。 2. 備取名單預計於 114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一)16:00 公告。 3. 逾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保留資格。
備取  報到含完成 繳費	114 年 9 月 16 日(星期二) 09:00 起 至 114 年 9 月 19 日(星期五) <u>中午 12:00 止</u>	
現場遞補  (已登記 未中籤者)	114 年 9 月 25 日(星期四) <u>09:00 至 12:00 止</u> <u>至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辦理</u>	1. 08:30 發放號碼牌，09:00 依序唱號辦理，至額滿為止。 2. 符合資格者，並備妥審查文件，至遲於 12:00 截止，若額滿則提前結束。 3. 各場現場可遞補名額訂於 9 月 24 日(星期三)16:00 公告。
現場排隊  (未登記者)	114 年 9 月 25 日(星期四) <u>14:00 至 17:00 止</u> <u>至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辦理</u>	1. 13:30 發放號碼牌，14:00 依序唱號辦理，至額滿為止。 2. 符合資格者，並備妥審查文件，至遲於 17:00 截止，若額滿則提前結束。

## 二、各停車場預定核發車證數及應備文件：

停車區域	正取名額	應備(審查)文件
公館平面	210	1. 學生證。 2. 學生本人駕駛執照。
新南地下	45	3. 行車執照(限本人或配偶)；若為配偶，請於佐證欄位上傳本人身分證正、反面查驗。
辛亥地下	150	
*生技中心平面	30	
*生醫館地下	90	
*水源平面	130	
*水源 BOT 地下	75	
*長興 BOT 地下	60	
*芳蘭第三平面	32	

備註
1. 各停車場視抽籤人數，列候補若干名額。
2. 以「具住宿(含 BOT 宿舍)身分」或「行照車主為父母親」資格者，僅可登記加註「*」之停車區域，請直接上網登記。
3. 申辦「*」之停車區域，如行車執照為父母親，請於佐證欄位上傳本人身分證正、反面查驗。

### 三、參加抽籤登記資格

- 1、申請對象：具本校學籍且本學期已辦理註冊之在學學生身分；經查若無註冊者，將視同放棄並同意由事務組辦理退款作業。
- 2、以「具住宿(含BOT宿舍)身分」或「行照車主為父母親」資格者，僅可登記加註「\*」之停車區域，請直接上網登記。
- 3、若為新學期(114學年度)入學者，請於 myNTU 帳號開通後上網參加登記，登錄次序並不影響抽籤結果，請於系統開放期限 114 年 8 月 31 日(星期日)前完成登錄即可。
- 4、前一學期辦理休學而欲參加本學期抽籤登記者，請先與事務組聯繫，開通系統權限後，始可登入系統參加抽籤。

### 四、登錄期間及方式

- 1、系統開放期間：自 114 年 7 月 30 日(星期三)起至 114 年 8 月 31 日(星期日)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2、抽籤系統網址：<https://my.ntu.edu.tw/ntupass/car.aspx>。
- 3、抽籤登記以 1 處為限，已上網登記而欲修改資料者(**停車區域除外**)，可於系統開放期間內，自行上網更正，如已過系統開放期間，請將相關證件 e-mail 至事務組交通股信箱 ntutraffic@ntu.edu.tw 辦理變更。

### 五、公告中籤名單

- 1、公告網址：<https://my.ntu.edu.tw/ntupass/carstulist.aspx>。(同抽籤登記系統)
- 2、中籤名單公告時間：訂於 114 年 9 月 3 日(星期三)16:00 後。
- 3、備取名單公告時間：訂於 114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一)16:00 公告於本校網頁校園公佈欄，請自行上網查詢本組將不再個別通知。
- 4、各場現場可遞補名額訂於 9 月 24 日(星期三)16:00 公告於本校網頁校園公佈欄。

### 六、中籤者報到作業

中籤別 項目	正取	備取
辦理方式	線上報到 <a href="https://iparking.ntu.edu.tw/Application/NtuParking/">https://iparking.ntu.edu.tw/Application/NtuParking/</a>  <a href="#">臺大學生申請汽車請按此</a> (於網頁左上連結)	
<b>報到暨 繳費期限</b>	114 年 9 月 4 日(星期四)09:00 起 至 114 年 9 月 10 日(星期三) <b>中午 12:00 止</b>	114 年 9 月 16 日(星期二)09:00 起 至 114 年 9 月 19 日(星期五) <b>中午 12:00 止</b>

報到繳費流程	<p>1. 線上報到經資格審核通過者，系統將自動寄送繳費通知至電子信箱。(申辦水源 BOT 及長興 BOT 地下停車場者亦須上網報到，經資格審核通過者，將 e-mail 通知後續繳費訊息)，繳費途徑如下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自動櫃員機轉帳(ATM)暨網路 ATM 繳款。(非華南銀行用戶需支付跨行手續費 15 元)</li> <li>(2) 4 大超商。(需支付手續費 10 元)</li> <li>(3) 華南銀行臨櫃繳款。</li> <li>(4) 報到系統有提供線上信用卡扣款服務，請同學多加利用。(免手續費)</li> </ul>
	<p>2. 報到登記「水源 BOT 及長興 BOT 地下停車場」者，僅收到報到成功之 MAIL 通知，並不會收到系統繳費單，相關繳費資訊將由 BOT 廠商於 9/25(星期四)前另行通知。</p>
車證領取	另行通知至指定地點領取
其他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請攜帶學生證辦理領證手續。</li> <li>2. 經系統審核通過後，請列印繳費單至各金融機構臨櫃、自動櫃員機(ATM)暨網路 ATM 轉帳、信用卡線上刷卡(前述 1~5 個工作天入帳)或便利商店(約 15 個工作天入帳)繳費。</li> </ol>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中籤者請依申請之停車區域停放，已上網登記而欲修改資料者(停車區域除外)，可於系統開放期間內，自行上網更正。</li> <li>2. <b>未辦理報到者視為棄權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異議要求報到。</b></li> <li>3. 本組保有車位控管之權利，依實際情況核發候補汽車停車證之數量。</li> <li>4. 如刷卡繳費有問題，請先來電詢問，以免重複繳費，退費須扣除 5% 行政處理費。</li> </ol>

## 七、現場遞補

項目 類別	已登記未中籤者 (含正取生、備取生未辦理報到或欲更換停車區域者)
辦理方式	現場報到
報到時間	114 年 9 月 25 日(星期四)09：00-12：00
辦理方式	現場報到 <b>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</b>
繳費管道	僅接受 <b>現金</b> 繳納
車證領取	現場製發領證
其他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各場可遞補名額訂於 9 月 24 日(星期三)16:00 公告於本校網頁校園公佈欄中。</li> <li>2. 08:30 發放號碼牌，09:00 依序唱號辦理(<b>唱號三次未報到者，視為棄權</b>)至額滿為止。</li> <li>3. 已辦妥本學期車證而欲更換停車區域者，亦可至現場排隊遞補，惟更換時須酌收換證工本費新臺幣 100 元整。</li> <li>4. 請備妥學生證、駕照(本人)、行車執照(限本人或配偶或父母親，車輛權屬依各停車場應備文件規定)；如行車執照非本人，另請攜帶相關證件佐證查驗。</li> <li>5. 若無法親自辦理得委託代辦，惟仍應出具證件正本查驗(不需委託書)，切勿恣意改期或冒然前來要求本組受理。</li> <li>6. <b>若經查證未辦理登記者，將視同放棄並同意由事務組辦理退款作業(退費金額須扣 5% 行政處理費)，不得申請異議。</b></li> </ol>

## 八、現場排隊

項目 \ 類別	未登記者
辦理方式	現場辦理
報到時間	114 年 9 月 25 日(星期四)14：00-17：00
辦理方式	現場辦理 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
繳費管道	僅接受現金繳納
車證領取	現場製發領證
其他	1. 各場可遞補名額依現場排隊遞補剩餘車位數之場域為主(現場公告)。 2. 13:30 發放號碼牌，14:00 依序唱號辦理(唱號三次未報到者，視為棄權)至額滿為止。 3. 請備妥學生證、駕照(本人)、行車執照(限本人或配偶或父母親，車輛權屬依各停車場應備文件規定)；如行車執照非本人，另請攜帶相關證件佐證查驗。 4. 若無法親自辦理得委託代辦，惟仍應出具證件正本查驗(不需委託書)，切勿恣意改期或冒然前來要求本組受理。

## 九、停車證之有效期間、費用、門禁設定與效力：

本學期學生汽車停車證有效期限自 114 年 10 月 1 日至 115 年 2 月 28 日止(為期 5 個月)：

	水源平面	水源 BOT 地下	長興 BOT 地下	生技中心平面	芳蘭第三平面	公館平面	生醫地下	新南地下	辛亥地下
日間				1,500 元				3,500 元	
全日				2,500 元				5,000 元	
門禁				車牌辨識				學生證悠遊卡	
備註	1. 日間車證可停放時間為每日 AM 05:00 至翌日 AM 03:00，共計 22 小時。 2. 清潔維護費須一次繳清。 3. 各停車場之門禁設定均由總務處事務組統一處理，倘若有無法進出之情事，請電洽本組詢問(電話 02-33662234~7#117)。 4. 持學生證悠遊卡作為門禁管制之停車場域，如學生證因故辦理補發，請務必攜帶補發之學生證至事務組辦理門禁設定，以免遭致溢扣款事件。 5. 門禁權限不得轉借他人使用，經查獲除撤銷汽車停車證外，並得移送學生獎懲委員會處理。								

## 十、其他重要注意事項

- 1、報到時應備文件未符合資格者，可簽署附件「切結聲明書」後 e-mail 至信箱 ntutraffic@ntu.edu.tw，始可辦理報到作業；複驗文件至遲應於 114 年 9 月 24 日（星期三）前辦理（同樣 e-mail 至信箱 ntutraffic@ntu.edu.tw），未複驗者停車權限將不予開通，切勿前往停車，以免遭致溢扣款事件；逾期未複驗者，將視同放棄車證資格。
- 2、領取車證前，請務必確認車籍資料及停放時間，車證經製發完成後，因故需變更任一資料者，將酌收換證工本費新臺幣 100 元整。
- 3、大型重型機車依本校校園交通管理要點第 36 點規定，**其停車證申辦、清潔維護費費率及違規管理方式依前揭要點之汽車規定辦理**，欲辦停車證者請依規定參加抽籤登記；另萬才館地下停車場設有大型重型機車專用停車位，可逕洽本組申請，不需抽籤。
- 4、所有停放車輛均應依序進入停車場，依場內劃設之車格位停放，不保留車位及不得固定車位，且需懸掛車牌，如遇滿位時仍須排隊等候進場或改往其他停車場停放，違反規定者將取消其月證資格。
- 5、辦理車證須同意提供您的個人資料作為本組業務範圍內運用，本組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絕不將資料提供予未經授權之第三方使用，以保障您的個人資料。
- 6、如對辦證業務有任何疑問，可於上班時間逕洽本組電話 02-33662234~7#117 吳先生、#115 李小姐。
- 7、有關各停車場分佈相關位置圖，請參閱附件臺大校總區地圖。
- 8、有關常見辦證諮詢問題，請參閱附件常見問答集。
- 9、為維護自身權益，請於期程內上網登記抽籤，本組無個別提醒，若欲續辦新學期車證者，如未繳費致扣款或需補繳費用之情形，除依臨時停車方式計時收費外，將依本校校園交通管理要點第伍章、罰則處理。
- 10、如有未詳盡事宜，依本校校園交通管理要點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處理。
- 11、如因不可抗力之因素欲辦理車證異動請主動告知本組，恕不個別另行通知。
- 12、學生汽車停車證辦證期程倘有異動，以本組網頁公告內容為準。

## 切結聲明書

停車證號：

學生 \_\_\_\_\_ ( 學號： \_\_\_\_\_ , 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 )  
(簽名)

經參加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汽車停車證抽籤作業取得 \_\_\_\_\_ 停車場  
\_\_\_\_\_ 資格，經確認後尚有下列情況：

- 學期未註冊
  - 未檢具本人駕照
  - 行照登記車主不符資格(非本人或配偶，須辦理過戶)
  - 未檢具與車主親屬關係證明文件
- ( 本人身分證  謄本類證明  其他： \_\_\_\_\_ )
- 其他原因： \_\_\_\_\_ ,

本人允諾於 年 月 日前將證明文件 E-mail 至信箱  
[ntutraffic@ntu.edu.tw](mailto:ntutraffic@ntu.edu.tw) 辦理複查(未辦理前不具停車資格)，逾期未複驗或  
複驗不通過者，視同放棄並同意由事務組辦理退款作業(退費金額須扣 5% 行  
政處理費)，不得申請異議。

此致

總務處事務組

請於 114 年 9 月 24 日(星期三)前將文件 e-mail  
至信箱 ntutraffic@ntu.edu.tw 辦理複查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承辦人：

(本單加蓋職名章視同繳費證明，但不得作為報帳核銷使用)

## Q1. 如何申請停車證?

A1：學生辦理汽車停車證需先上網(<https://my.ntu.edu.tw/ntupass/car.aspx>)參加抽籤登記，上學期開放抽籤登記期間約每年8月至9月上旬，下學期約每年12月下旬至翌年1月下旬。(確切日期仍依當學期公佈為準)

## Q2. 停車證使用期限為何?

A2：學生意務停車證為學期制，上學期為每年10月至翌年2月(5個月)，下學期為每年3月至9月(7個月)。

## Q3. 行車執照一定要限制本人或配偶嗎?

A3：依本校校園交通管理要點規定，行照必須為本人或配偶，乃基於停車資源有限及有效管控中籤率而有此規定；惟自106學年度第1學期起，開放行照登記為父母親(須檢具親屬關係文件)，目前可申辦「生技中心平面」、「生醫地下」、「水源平面」、「水源BOT地下」、「長興BOT地下」及「芳蘭第三平面」。

## Q4. 我為正取(備取)生，若因故未辦理報到，還有其他補救方式嗎?

A4：若備取報到期間截止後仍有剩餘車位之停車場，欲申辦者請於每學期公告注意事項敘明之時間於指定地點(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)現場遞補排隊申辦，惟僅可就尚有剩餘車位數之場域辦理登記，若原登記場域額滿，不可以原為正取生身分主張要求登記原停車區域。

## Q5. 我為正取生，若因故不辦理報到，可否將車證資格讓渡給我同學使用?

A5：為防止唆使同儕大量上網抽籤登記，提高個人(或特定人士)中籤率，嚴格禁止中籤者將資格讓渡他人，以保障中籤率穩定並維持公平性。

## Q6. 若我忘記上網登記抽籤，還有其他補救方式嗎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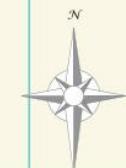
A6：發證為維護公平性，需依正取生、備取生及有參加登記者優先辦理，若尚有缺額之停車場，可於每學期公告注意事項敘明之時間於指定地點(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)現場排隊申辦，亦可在辦證期間過後依個案方式向本組提出申請。

## Q7. 如於學期間休(退)學或畢業，車證是否可繼續使用?

A7：申請車證需當學期有註冊之事實始可登記，若於車證使用期間休(退)學或畢業，均不影響當學期使用權限，惟次學期欲申請時，仍需再查驗學籍身分。

## Q8. 車證可否辦理退租(費)?

A8：可以。停車證辦理以「月」為單位，退費期間計算方式為自申請日之次月至車證截止月，並扣除5%行政處理費。



## 國立臺灣大學臺北校區地圖

Map of NTU Campus in Taipei City

2020.12.30

說明：

114.05

1. 停車區加註「\*」表住宿生或行照登記父母親者，可上網登記區域。
2. 其他區域仍須符合本要點第二項規定，經查驗文件符合者，始可申辦。
3. 水源及長興BOT地下停車場**限辦證期間內申請**。

### 新南地下停車場

往臺北車站  
To Taipei Railway Station

水源校區  
Shuiyuan Campus

### \*水源BOT地下停車場

### \*水源校區平面停車場

往永和 / 福和橋  
To Yonghe / Fuho Bridge

### 公館平面停車場

往永和 / 福和橋  
To Yonghe / Fuho Bridge

互動式電子地圖查詢

Interactive map of the NTU Campus

<http://map.ntu.edu.tw>

往大安森林公園  
To Daan Park

往建國高架橋  
To Jianguo Expressway  
建國南路三段  
Sec. 3, Jianguo S. Rd.

### 辛亥地下停車場

校總區 Taipei Main Campus

辛亥路二段 Sec. 2, Xinhai Rd.

### \*長興BOT地下停車場

往捷運 科技大樓站  
To Technology Building Metro Station  
復興南路二段  
Sec. 2, Fuxing S. Rd.

### \*芳蘭第三平面停車場

往捷運 麗光站  
To Linguang Metro Station

### \*生技中心平面停車

### \*生醫地下停車場

徒步約 4~6 分鐘  
4 to 6 min, on foot

300 公尺(M)

